



2023 年 9 月入學 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須知

一、申請日期	由 2023 年 1 月 3 日至 2023 年 1 月 17 日
二、辦公時間	星期一至五：上午九時至十二時；二時至下午五時三十分 星期六：上午九時至下午十二時三十分
三、申請資格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申請人必須具有香港居留權2. 四年級至六年級上學期成績：中、英、數三科及格3. 操行必須達 B 級或以上4. 曾參與校內、外課外活動或服務
四、面試篩選準則	本校先按申請者交來的學術成績、操行、課外活動及服務表現等作初步評審，選取部分學生進行面試。 篩選準則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學術成績：50%2. 操行成績：30%3. 課外活動及特殊專長：20%
五、面試通知	本校將於 2023 年 3 月上旬以書面通知獲選面試機會的申請者。
六、面試日期	暫定為 2023 年 3 月 11 日（星期六）
七、面試內容	面試內容包括普通話、廣東話及英語表達能力、社會常識及日常生活習慣等，以個別面見方式進行。
八、收生準則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學術成績：30%2. 操行成績：20%3. 面試表現：40%4. 課外活動及特殊專長：10%

九、申請名額	中一自行分配學位名額為 40 名。
十、索取表格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親自到本校大門接待處（有蓋操場入口）索取 2. 在本校網頁下載
十一、交表方法及相關文件	<p>方法一：親自交表（毋須提交小學推薦書）</p> <p>家長或監護人請把申請表格連同相關文件親自到本校校務處交回。</p> <p>親自交表時需攜帶以下文件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正本（由教育局中學學位分配組印發） 2. 學生身份證副本（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正本以便核對） 3. 原校小四至小六成績表副本（須出示正本以便核對） 4. 學術、課外活動或服務之獲獎證書副本（如適用） 5. 貼上\$2.2 郵票的回郵信封一個 <p>方法二：「掛號郵遞」交表</p> <p>把申請表格連同以上 1-5 項相關文件（教育局中學學位分配表（藍、綠色）需要交正本，其他的資料只需要副本）在 2023 年 1 月 17 日（以郵戳為憑）或之前郵寄到本校（建議採用掛號形式，確保本校能收到相關資料）。</p>
十二、結果公布	本校於 2023 年 3 月 31 日透過 書函 及 電話 通知正取學生家長，其子女已獲本校納入自行分配學位 正取學生名單 ，所有學生如常於 2023 年 7 月 11 日獲通知中學派位結果。
十三、資料處理	有關申請一經遞交，便不可撤回、取消或更改選校次序。申請人所遞交的申請表及所有影印本只供本校遴選「中一自行分配學位」使用，不會發還，並將於整個遴選程序完成後銷毀。
十四、查詢方法	如有任何查詢，可在辦公時間致電 2420 2103 校務處馮小姐查詢。